

概 要

本概要旨在向閣下提供本文件所載資料的概覽，應與本文件全文一併閱讀。由於此僅為概要，並不包括可能對閣下而言屬重要的所有資料。閣下於決定投資[編纂]前，務請細閱整份文件，包括財務報表及隨附附註。

任何投資均存在風險。投資於[編纂]的若干具體風險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閣下決定投資[編纂]前，應仔細閱讀該節。本概要所用若干詞語已於本文件「釋義」及「技術詞彙」兩節界定。

概覽

我們於1998年成立，目前是香港久負盛譽的資訊科技服務供應商，業務組合包括提供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資訊科技開發解決方案服務以及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於資訊科技諮詢服務行業擁有約19年經驗。我們的主要業務包括：

- (i) **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我們評估客戶需要及其現有資訊科技基礎設施，透過向客戶建議其資訊科技系統所需硬件及／或軟件及自多家授權分銷商或第三方供應商採購相關硬件及／或軟件，並將該等軟硬件集成到我們客戶的資訊科技系統，從而向彼等提供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於往績紀錄期間，提供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為我們的主要收益來源。
- (ii) **資訊科技開發解決方案服務**：我們提供的資訊科技開發解決方案服務通常包括系統分析及設計，軟件開發及技術諮詢。我們按項目基準提供資訊科技開發解決方案服務。
- (iii) **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我們完成提供上述資訊科技服務後，我們的客戶可能會委聘我們根據個別聘約提供持續維護及支援服務。部分客戶亦委聘我們為向第三方供應商購買或第三方供應商開發的硬件及／或軟件提供維護及支援服務。

本集團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益、毛利及毛利率明細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收益	毛利	毛利率	收益	毛利	毛利率	收益	毛利	毛利率	收益	毛利	毛利率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	146,481	78.2	26,228	17.9	135,874	73.7	34,111	25.1	121,927	67.4	19,249	15.8
資訊科技開發解決方案服務	30,728	16.4	5,961	19.4	35,500	19.3	3,554	10.0	36,197	20.0	9,581	26.5
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	10,125	5.4	4,524	44.7	12,873	7.0	5,783	44.9	22,846	12.6	8,709	38.1
總計	<u>187,334</u>	<u>100.0</u>	<u>36,713</u>	<u>19.6</u>	<u>184,247</u>	<u>100.0</u>	<u>43,448</u>	<u>23.6</u>	<u>180,970</u>	<u>100.0</u>	<u>37,539</u>	<u>20.7</u>

概 要

於往績紀錄期間，我們完成超過1,120個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項目、資訊科技開發解決方案及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項目，總合約金額超過560百萬港元。於2017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超過50名客戶批出的超過100個正在進行的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項目、資訊科技開發解決方案及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項目，總合約金額超過120百萬港元。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往績紀錄期間完成的合約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承接 合約數目	總合約 金額	確認收益	承接 合約數目	總合約 金額	確認收益	承接 合約數目	總合約 金額	確認收益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客戶數目	138			121			128		
完成合約數目	398			338			385		
合約金額10,000,000港元或以上	2	34,268	29,957	3	41,018	29,932	2	41,562	11,660
合約金額10,000,000港元以下但1,000,000港元或以上	61	150,402	88,521	63	156,270	102,043	62	178,079	106,425
合約金額1,000,000港元以下但100,000港元或以上	202	70,899	62,605	187	59,394	47,027	218	71,047	56,602
合約金額100,000港元以下	189	6,772	6,251	171	6,235	5,245	213	7,570	6,283
總計	454	262,341	187,334	424	262,917	184,247	495	298,258	180,970

下表載列於往績紀錄期間按項目類別劃分的(i)項目平均年期、(ii)項目年期範圍及(iii)已完成項目數目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項目 平均年期 (附註1)	項目 年期範圍 (附註1)	已完成 項目數目	項目 平均年期 (附註1)	項目 年期範圍 (附註1)	已完成 項目數目	項目 平均年期 (附註1)	項目 年期範圍 (附註1)	已完成 項目數目
資訊科技開發解決方案服務	438天	12天至 1,827天	44	366天	1天至 1,373天	46	320天	1天至 1,595天	68
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	42天	1天至 838天	309	44天	1天至 764天	252	57天	1天至 1,826天	263
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	407天	2天至 1,096天	45	463天	1天至 1,827天 (附註2)	40	414天	1天至 1,096天 (附註2)	54

附註：

- (1) 包括於相關財政年度內的已完成項目及進行中項目。
- (2) 若干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由於屬臨時性質，故僅維持一天。

概 要

下表載列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按項目類別劃分的(i)手頭上項目數目、(ii)有關項目的總合約金額及(iii)有關項目的未確認收益金額的明細：—

	手頭上 項目數目	總合約金額 千港元	未確認 收益金額 千港元
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	10	12,162	2,280
資訊科技開發解決方案服務	36	96,510	59,509
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	45	12,864	5,157

我們的業務模式

我們主要透過(i)投標（包括公開招標及邀約招標）；及(ii)直接委聘取得合約。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紀錄期間透過(i)投標（SOA除外）；(ii)SOA；及(iii)直接委聘取得的合約應佔的收益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投標	24,770	13.2	12,036	6.5	9,478	5.2
SOA	27,979	14.9	21,565	11.7	13,408	7.4
直接委聘	134,585	71.9	150,646	81.8	158,084	87.4
總計	187,334	100.0	184,247	100.0	180,970	100.0

於往績紀錄期間的大部份項目中，我們通常獲委聘直接提供服務予終端用戶（不包括其他資訊科技服務供應商），於其餘項目中，我們獲中介公司（如其他資訊科技服務供應商）聘請及／或委聘為分包商。下表載列於往績紀錄期間提供予終端用戶及中介公司的服務產生的收益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終端用戶	138,463	73.9	133,752	72.6	153,344	84.7
中介公司	48,871	26.1	50,495	27.4	27,626	15.3
總計	187,334	100.0	184,247	100.0	180,970	100.0

於往績紀錄期間，本集團獲委聘參與公營部門項目及私營部門項目。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仍然是SOA-QPS全部四個類別的認可主要承辦商，並為SOA項下類別A及B認可承辦商之一，向多個香港政府轄下政府部門供應個人電腦設備及提供相關服務。於往績紀錄期間，來自該等SOA的收益分別為約28.0百萬港元、21.6百萬港元及13.4百萬港元。私營部門項目方面，我們通常自現有客戶或透過業務轉介接獲招標邀請或直接提供報價及／或建議書的要求。

物色潛在客戶後，我們會進行技術及財務評估，並初步分析項目規格及要求。我們會向潛在客戶提交價格建議書或報價待其批准。視乎各項目要求，我們的營運流程通常包括：(i)採購硬件及／或軟件；(ii)項目初始化；(iii)系統分析及設計；(iv)資訊科技解決方案實施、開發及／或集成；(v)用戶驗收測試；(vi)系統上線；及／或(vii)維護及支援服務。

概 要

我們的服務費根據個別情況由客戶與我們釐定。一般而言，我們的資訊科技解決方案項目（包括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及開發解決方案）的服務費乃按照成本加成的基礎收取，並須一筆過支付或根據付款時間表分期支付。就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而言，我們一般向客戶收取固定費用，並通常於協定的服務期內按季支付。釐定服務費時，我們會考慮多項因素，包括服務範圍、項目複雜程度及規模、所需人力、預期時間表、採購相關硬件及／或軟件的成本及分包成本（如需要）以及競爭水平。

我們的客戶

我們大部分客戶以香港為基地，另有少數客戶位於澳門。以下載列於往績紀錄期間按行業別劃分的收益、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收益	毛利	毛利率	收益	毛利	毛利率	收益	毛利	毛利率	收益	毛利	毛利率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公營部門														
香港政府 (附註1)	56,647	30.3	12,537	22.1	36,042	19.5	7,592	21.1	22,441	12.4	4,461	19.9		
非政府公營機構 (附註2)	14,860	7.9	5,233	35.2	19,492	10.6	3,869	19.8	26,600	14.7	10,937	41.1		
私營部門														
零售、分銷及貿易	45,396	24.2	5,848	12.9	49,656	27.0	14,650	29.5	27,300	15.1	98	0.4		
TMT	39,413	21.0	7,088	18.0	20,989	11.4	3,352	16.0	32,438	17.9	4,623	14.3		
銀行、金融及保險	15,317	8.2	4,646	30.3	25,305	13.7	8,914	35.2	34,569	19.1	13,194	38.2		
運輸及物流	12,172	6.5	867	7.1	27,062	14.7	4,184	15.5	23,872	13.2	3,032	12.7		
其他 (附註3)	3,529	1.9	494	14.0	5,701	3.1	887	15.6	13,750	7.6	1,194	8.7		
總計：	187,334	100.0	36,713	19.6	184,247	100.0	43,448	23.6	180,970	100.0	37,539	20.7		

附註：—

1. 香港政府指香港政府部門。
2. 非政府公營機構主要指根據香港及澳門特定成文法設立的機關或機構及教育機構（如大學及學院），以及由香港政府擁有及／或控制且為監管目的而成立的企業。
3. 其他指醫院及醫護服務、教育及製造。

於往績紀錄期間，來自我們五大客戶的收益分別佔我們的總收益約36.2%、40.0%及39.8%。同時，來自最大客戶的收益分別佔我們於往績紀錄期間的總收益約11.0%、13.9%及11.7%。

我們的供應商

於往績紀錄期間，我們的供應商主要包括資訊科技產品廠商及其香港經銷商或分銷商。我們的供應商亦包括其他資訊科技服務供應商，我們委聘彼等擔任我們的分包商，協助我們提供資訊科技解決方案及服務。

概 要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香港方面，我們是供應商B的白金級業務夥伴、廠商H的金級合作夥伴以及供應商G的金級合作夥伴。有關合資格成為該等供應商及廠商的業務夥伴的條件及其激勵計劃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我們的供應商－業務夥伴計劃」及「業務－我們的供應商－激勵計劃」各段。

於往績紀錄期間，向我們五大供應商作出的總採購額分別佔我們的總銷售成本約86.5%、80.6%及76.8%，而向最大供應商作出的採購額分別佔我們的總銷售成本約67.8%、67.5%及49.5%。於往績紀錄期間，我們有19名客戶（按聯屬集團劃分）亦為我們的供應商。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第112頁起「業務－我們的供應商」一段。

分包

於往績紀錄期間，我們聘有超過80名分包商，以進行我們提供資訊科技服務過程中的若干實工作。於往績紀錄期間，我們的分包成本分別約為30.8百萬港元、24.0百萬港元及29.2百萬港元，於相關年度分別佔我們收益約16.4%、13.0%及16.1%，及分別佔我們總銷售成本約20.4%、17.0%及20.4%。

我們與供應商B的關係

於往績紀錄期間，我們向客戶提供的資訊科技服務乃主要基於供應商B的軟硬件，而我們一直主要透過供應商A（供應商B的授權分銷商）採購供應商B的軟硬件。供應商B於2015年財政年度及2016年財政年度為我們的第二大供應商以及於2017年財政年度為我們的第三大供應商。我們向供應商B支付的費用與供應商B作為我們提供資訊科技服務的分包商有關。於往績紀錄期間，我們支付予供應商B的總服務費分別佔我們總銷售成本約11.5%、6.2%及7.5%。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是供應商B的白金級業務夥伴。因此，我們與供應商B的業務關係是我們向客戶提供資訊科技服務的關鍵環節。供應商B亦為委聘我們為分包商以向其提供資訊科技開發及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的客戶之一，而於往績紀錄期間來自供應商B的收益佔我們總收益約2.8%、1.7%及7.6%。

考慮到(i)本集團與供應商B的業務關係在其產品營銷上均為互惠互利；(ii)我們自成立以來已與供應商B發展出互信及穩健的業務關係；(iii)於往績紀錄期間，供應商B僅佔我們總收益分別約2.8%、1.7%及7.6%；(iv)有眾多其他替代供應商提供的產品及分包服務；及(v)資訊科技解決方案行業的市場慣例，我們認為即使供應商B與我們終止業務關係（其可能性極低），我們的業務經營不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第120頁起「業務－我們與供應商B的關係」一段。

我們的競爭優勢

董事認為我們具備下述競爭優勢：

- 我們能夠提供全面及量身定制的優質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服務，以滿足客戶需求
- 我們擁有廣泛而堅實的客戶群
- 我們是知名的獲選香港政府資訊科技服務供應商，擁有悠久服務往績
- 我們與主要國際資訊科技產品廠商建立良好關係
- 我們擁有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彼等在我們的主要客戶和尖端技術方面擁有深厚的商業知識

概 要

我們的策略

我們的目標是透過採取以下策略，以維持我們作為香港久負盛譽的資訊科技服務供應商的地位：—

- 發展為金融及保險業量身定制的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服務
- 擴大ERP系統於資訊科技開發解決方案服務中的應用範圍
- 備存支付履約保證金及合約按金的資金
- 提供雲端運算及物聯網產品
- 開發技術支援中心，提升服務質素
- 加大市場營銷力度
- 增強專業團隊的專業知識
- 提升本集團管理資訊系統

競爭環境

香港的資訊科技諮詢服務行業競爭十分激烈而且分散，並無參與者具支配地位。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於2017年年底，市場共有超過4,000個服務供應商。2017年，香港資訊科技諮詢服務行業的總體市場規模按收益計為585億港元，而行業10大參與者約佔15.1%。按總收益計算，於2017年，本集團在香港整體資訊科技諮詢服務行業排名第八。

我們的股東

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並無計及因[編纂]獲行使或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或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VKL將實際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編纂]%。VKL由余先生100%持有，因此余先生及VKL將繼續控制超過30%之已發行股份總數並於[編纂]及[編纂]後成為控股股東。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第162頁起「主要股東」一節。

財務資料及營運數據概要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2015年財政年度、2016年財政年度及2017年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資料連同同期根據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呈列的若干項目，並應與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財務資料連同其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全面收入表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收益	187,334	184,247	180,970
銷售成本	(150,621)	(140,799)	(143,431)
毛利	36,713	43,448	37,539
行政及一般開支	(14,844)	(15,103)	(20,932)
[編纂]開支	—	(2,988)	(4,307)
除稅前溢利	18,849	21,462	8,054
年度溢利及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15,755	17,197	5,985

我們的收益按服務類別分類，即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資訊科技開發解決方案服務以及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該等分部所提供的服務範圍各有不同。

概 要

我們來自提供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的收益由2015年財政年度的146.5百萬港元減少至2016年財政年度的135.9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i)2016年財政年度承接的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項目總數減少；及(ii)2015年財政年度完成一個確認收益18.9百萬港元的公營部門項目。於2017年財政年度，提供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產生的收益進一步減少至121.9百萬港元，佔我們總收益的67.4%。我們提供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產生的收益減少主要是由於(i)2017年財政年度就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分部的每個項目確認的平均收益減少；(ii)確認收益超過10百萬港元的項目數目由2016年財政年度分別與客戶D及客戶F的兩個項目減少至2017年財政年度與客戶D的一個項目；及(iii)客戶D的總收益貢獻由2016年財政年度的25.7百萬港元減少至2017年財政年度的21.1百萬港元。2017年財政年度就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分部的每個項目確認的平均收益減少乃以下因素的共同影響所致：(i)2017年財政年度承接的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項目總數增加；及(ii)於2016年財政年度為分別來自零售、分銷及貿易界別的客戶B及客戶F完成兩個項目，而該等項目於2017年財政年度不再發生。

我們來自提供資訊科技開發解決方案服務的收益由2015年財政年度的30.7百萬港元增加至2016年財政年度的35.5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i)2016年財政年度承接的資訊科技開發解決方案項目總數增加；及ii)2016年財政年度完成一個有關係統實施的可行性研究並確認收益7.5百萬港元的公營部門項目。於2017年財政年度，提供資訊科技開發解決方案服務產生的收益進一步增加至36.2百萬港元，佔我們總收益的20.0%。我們提供資訊科技開發解決方案服務產生的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2017年財政年度承接的資訊科技開發解決方案項目總數增加。

我們來自提供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的收益由2015年財政年度的10.1百萬港元增加至2016年財政年度的12.9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客戶通常委聘我們提供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的已完成資訊科技開發解決方案的數目有所增加。於2017年財政年度，我們來自提供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的收益進一步增加至22.8百萬港元，佔我們總收益的12.6%。我們提供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產生的收益顯著增加主要是由於2017年財政年度承接的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項目總數增加以及年內就每個項目確認的平均收益金額增加。

我們的純利由2016年財政年度的17.2百萬港元減少至2017年財政年度的6.0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i)與客戶B及客戶F所進行兩個零售、分銷及貿易界別項目於2016年財政年度完成，並於2017年財政年度不再出現；(ii)2017年財政年度本集團為我們的業務擴展增聘多名員工，包括分別為技術部門、財務部門及銷售部門增聘人手，使員工成本增加；及(iii)一次性[編纂]開支於相關年度增加1.3百萬港元。

於往績紀錄期間，我們分別完成18份、9份及10份產生虧損合約，合約金額介乎約1,000港元至9.1百萬港元、950港元至1.4百萬港元及12,800港元至7.8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提供較低價格或特別折扣以與客戶維持長期業務合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綜合全面收入表選定項目的說明－毛利及毛利率」一段。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我們於往績紀錄期間確認非經常性項目。為補充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我們亦呈列經調整純利及經調整純利率作為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概 要

我們呈列該等額外財務計量乃由於管理層會使用有關財務計量評估我們的財務表現，當中剔除我們不認為屬於實際業務表現評估指標的非經常性[編纂]開支影響。我們相信，該等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會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額外資料，從而讓其以與我們管理層相同的方式理解及評估我們的綜合經營業績，並比較各會計期間的財務業績以及與同業公司進行比較。

下表載列於往績紀錄期間各相關年度的經調整純利及經調整純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15,755	17,197	5,985
加：非經常性項目－[編纂]開支	[編纂]	[編纂]	[編纂]
年度經調整純利	<u>15,755</u>	<u>20,185</u>	<u>10,292</u>
年度經調整純利率	8.4%	11.0%	5.7%

我們的經調整純利由2015年財政年度的15.8百萬港元增加至2016年財政年度的20.2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分部的毛利增加，特別是分別與客戶B及客戶F進行兩個於2016年財政年度完成的零售、分銷及貿易界別項目所貢獻的毛利。

我們的經調整純利由2016年財政年度的20.2百萬港元減少至2017年財政年度的10.3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i)上述兩個於2016年財政年度完成的項目於2017年財政年度不再出現；及(ii)2017年財政年度本集團為我們的業務擴展增聘多名員工，包括分別為技術部門、財務部門及銷售部門增聘人手，使員工成本增加。

綜合財務狀況表摘要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320	382	962
流動資產	72,176	85,197	114,378
非流動負債	354	49	—
流動負債	38,772	40,963	70,788
流動資產淨值	33,404	44,234	43,590
資產淨值	33,370	44,567	44,552

有關上述項目的波動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第195頁起「財務資料－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流動資產淨值」一段。

概 要

綜合現金流量表摘要

	2015年 財政年度	2016年 財政年度	2017年 財政年度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4,163	3,915	13,874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2,090	(150)	(181)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994)	(4,471)	(6,00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 淨額	1,259	(706)	7,687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436	27,695	26,989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695	26,989	34,676

於2015年財政年度、2016年財政年度及2017年財政年度，我們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分別約為19.6百萬港元、22.6百萬港元及7.8百萬港元。我們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由2016年財政年度的22.6百萬港元減少14.8百萬港元至2017年財政年度的7.8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與2016年財政年度相比，於2017年財政年度我們的除稅前溢利減少13.4百萬港元，主要因為(i)毛利減少5.9百萬港元，尤其是由於2016年財政年度完成來自零售、分銷及貿易界別的兩個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項目於2017年財政年度不再發生；(ii)行政及一般開支增加5.8百萬港元，尤其是本集團於2017年財政年度聘請數名新員工導致員工成本增加；及(iii)與2016年財政年度相比，於2017年財政年度的非經常性[編纂]開支增加1.3百萬港元。有關本集團現金流量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第193頁起「財務資料－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現金流量」一段。

節選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毛利率(%)	19.6	23.6	20.7
純利率(%)	8.4	9.3	3.3
權益回報率(%)	47.2	38.6	13.4
總資產回報率(%)	21.7	20.1	5.2
流動比率	1.9	2.1	1.6
資產負債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淨債務權益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我們的毛利率由2016年財政年度的23.6%減少至2017年財政年度的20.7%，主要歸因於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及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分部的毛利率減少。

我們的純利率由2016年財政年度的9.3%減少至2017年財政年度的3.3%，主要歸因於行政及一般開支項下的銷售成本及員工成本增加。

有關主要財務比率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第205頁起「財務資料－主要財務比率」一段。

近期發展

自2017年12月31日以來，我們的業務模式維持不變，而我們的收益及成本結構保持穩定。

概 要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有91份待辦合約（包括正在進行的合約及獲批但尚未動工的合約），總合約金額為約121.5百萬港元。於該等合約中，約54.6百萬港元的收益已於往績紀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確認。

我們於2017年12月28日訂立租賃協議，據此我們作為承租人租賃位於觀塘的處所（「新處所」）作為我們的新總部。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新處所已完成裝修工程，而我們已於2018年3月由原先位於鰂魚涌的總部遷往新處所。由於該物業面積較大，於2018年5月15日免租期結束後，租賃新處所的每月租金開支較之前的租賃有所增加。有關新處所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物業」一段。

我們目前預期2018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將受到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確認為開支的一次性[編纂]開支的不利影響。有關[編纂]開支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節「[編纂]開支」一段及本文件第208頁「財務資料－[編纂]開支」一段。

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我們於往績紀錄期間後的財務資料未經審核，未必反映2018年財政年度的全年業績，且可因應審核結果予以調整。除本節「近期發展」及「[編纂]開支」所披露者外，董事確認，自2017年12月31日及直至本文件日期，(i)市場情況或我們經營所在行業及環境並無重大不利變動，而對我們的財務或經營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ii)本集團貿易及財務狀況或前景並無重大不利變動；及(iii)並無發生會對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所示資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事件。

[編纂]及進行[編纂]的原因

董事相信，本集團有極充分的理由尋求[編纂]，並自股票市場集資，以為業務拓展提供資金和支持：－

1. **[編纂]可增強我們的企業形象、信譽及競爭力：**本集團為久負盛譽的資訊科技服務供應商，於資訊科技行業擁有約20年經驗。隨著我們的發展，我們一直嘗試以自身的內部資金及資源進一步發展業務，使我們得以緊貼行業發展，但在缺乏所需資源的情況下，我們在實現我們的業務策略上遇到巨大障礙。我們相信[編纂]將有助我們突破該等障礙，並為我們帶來實現目標的所需資源。首先，我們目前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僅可支持我們目前的日常營運，因此我們需要資金以支持我們的業務發展。第二，我們相信[編纂]有助我們引入所需人才，以執行我們的業務計劃。第三，我們相信[編纂]有助我們與其他上市資訊科技服務供應商競爭及取得更多複雜而大型的項目。第四，我們相信[編纂]及[編纂]可為我們帶來必要資金及使我們能涉足股權融資平台，以支持我們長遠的持續發展。
2. **自股票市場集資以為業務策略及業務拓展提供資金的龐大及實際業務需要：**董事認為，本集團需要根據[編纂]透過股權融資籌集資金，並透過尋求[編纂]涉足未來集資的平台，以應付我們業務策略的資本需要，同時讓我們掌握瞬息萬變的資訊科技行業最新發展。

概 要

於往績紀錄期間，我們為金融及保險行業量身定制的資訊科技服務為本集團帶來相對較高的毛利率，而我們自該等行業產生的收入於往績紀錄期間大幅增加。目前，我們欠缺具備該等行業專門的知識及技術的技術人員。我們計劃為該等行業招聘一名行業領域技術專家，其主要負責為金融科技及雲端技術等資訊科技解決方案設計該等行業專用的企業資訊科技架構。我們相信，憑藉我們計劃透過運用[編纂][編纂]聘用的該等專家的特有知識及經驗，我們能夠吸引金融及保險行業的新客戶，加強與客戶之間更有效的溝通，並深入了解客戶的需要及市場前景。此外，預期聘請行業領域技術專家能使我們承接更多涉及提供更複雜的資訊科技解決方案的項目，而該等解決方案要求具備該等行業業務營運所用的資訊科技應用的特定知識。董事相信，這說明了本集團因此收取較高價格的理由。

由於資訊科技行業是急速發展的行業，我們認為，本集團必須緊貼科技發展，而且裝備新技術以構思新產品及服務。我們於2017年開始承接項目提供雲端運算及物聯網解決方案服務。我們在提供雲端運算及物聯網解決方案服務方面累積了經驗，並透過參與該等項目能與部分雲端服務供應商合作。我們的管理層（特別是夥伴關係辦公室主任陸仰星先生及策略辦公室主任胡熾昌先生）於雲端運算及物聯網產品開發擁有相關經驗。然而，我們目前並無任何內部專家協助我們的管理層執行於雲端運算及物聯網解決方案服務設計和構建的業務策略。我們計劃招聘一名專責軟件開發的專家及一名專責硬件開發的技術員，且我們計劃為雲端及物聯網產品開發購買新設備。

隨著我們發展，我們擬參與更大型及更複雜的項目。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計劃籌備的16個金融及保險行業潛在項目的總合約金額估計為約22百萬港元。董事認為，香港政府部門、公營機構及跨國企業更願意選用作為上市公司的資訊科技服務供應商進行更大型及更複雜的項目。因此，我們有實際的業務需要尋求[編纂]以保持我們的競爭力。此外，為承接更大型及更複雜的項目，我們需要更龐大的資本及啟動成本，包括勞動成本、研發成本、採購款項及分包費用。此外，我們相信我們目前的現金流出狀況限制了我們承接更大型及更複雜項目的能力。大型項目的年期及付款期限一般較長。本集團過往曾因為承接了一些大型項目導致財務、人力及其他營運資源緊張，而推卻了一些其他同期的潛在大型項目。因此，自[編纂]籌集的資金可讓我們承接更大型及更複雜的項目。

3. **獲得額外的融資來源應付我們的資本需求：**我們採取相對保守的流動資金管理方法，使我們於往績紀錄期間維持相對較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且並無銀行借款。由於我們通常依賴客戶的現金流入來履行我們對供應商的付款義務，而且客戶現金流入與供應商現金流出之間不時會出現錯配，故我們認為有必要維持充足的營運資金。此外，作為資訊科技服務供應商，我們屬於輕資產業務，由於銀行通常難以評估我們的融資需要及商業知識，而我們亦無任何大額的固定資產可作銀行融資的抵押，故我們難以取得銀行借款。因此，我們相信[編纂]將為我們提供更大的靈活性，以為業務營運提供資金。

概 要

4. **多元發展股東基礎及提升股份買賣的流通性：**我們相信，由於香港的機構基金及散戶投資者可參與本公司的股權，故高流通性的香港股票市場讓我們能夠擴大及多元發展我們的資本基礎及股東基礎，從而亦可以反映出本集團的真正價值。
5. **提高員工士氣及忠誠度：**董事認為，自[編纂]籌集的資金為本集團帶來的業務發展及潛在業務增長可助我們挽留僱員及吸引新人才加入本集團。

[編纂][編纂]（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中位數）及經扣除[編纂]開支）估計約為[編纂]百萬港元。我們擬將[編纂]作以下用途：—

業務策略	總計 港元（百萬）	佔[編纂] 的概約 百分比
發展為金融及保險業量身定制的 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服務	[編纂]	[編纂]
擴大ERP系統於資訊科技開發解決方案服務中的 應用範圍	[編纂]	[編纂]
備存支付履約保證金及合約按金的資金	[編纂]	[編纂]
提供雲端運算及物聯網產品	[編纂]	[編纂]
開發技術支援中心，提升服務質素	[編纂]	[編纂]
加大市場營銷力度	[編纂]	[編纂]
增強專業團隊的專業知識	[編纂]	[編纂]
提升本集團管理資訊系統	[編纂]	[編纂]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編纂]	[編纂]
合計	[編纂]	[編纂]

特別是，我們計劃自[編纂]總數約[編纂]百萬港元中動用約[編纂]百萬港元，用以如本文件「業務－我們的業務策略」一段所披露就相關業務策略聘請新專家。我們擬使用超過[編纂]%的[編纂][編纂]增聘專家及支付公營部門項目的履約擔保。

[編纂]統計數字

	按[編纂]每股 [編纂]港元計算	按[編纂]每股 [編纂]港元計算
按[編纂]計算的市值（附註1）	[編纂]港元	[編纂]港元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每股綜合 有形資產淨值（附註2）	[編纂]港元	[編纂]港元

附註：

1. 市值乃按預期於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將發行的[編纂]股股份計算。
2.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每股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參照若干估計及調整而編製。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二。

概 要

[編纂]開支

假設每股[編纂]為[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中位數）及[編纂]並無獲行使，則[編纂]開支總額估計將約為[編纂]百萬港元，其中[編纂]百萬港元直接歸因於發行新股份，並將當作自我們的權益扣減入賬，而餘下的[編纂]百萬港元已經或將會反映於我們的綜合全面收入表。與相關各方已提供服務有關的[編纂]開支[編纂]港元及[編纂]港元分別反映於我們2016年財政年度及2017年財政年度的綜合全面收入表，而預期額外[編纂]百萬港元將於我們往績紀錄期間後及[編纂]後的綜合全面收入表內確認。因此，我們於2018年財政年度的經營業績預期將受該期間所產生[編纂]開支的不利影響。

股息

於往績紀錄期間，分別宣派股息4.7百萬港元、6.0百萬港元及6.0百萬港元。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該等股息已以我們經營產生的現金流量向相關股東悉數結清，及以代替現金付款抵銷應收一名董事款項。由於我們的首要任務是使用我們的盈利進行業務發展及擴大客戶基礎以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故我們並無固定派息率且無意釐定任何預期派息率。我們過往的股息分派紀錄未必可用作決定我們日後可能宣派或派付股息水平的參考或基準。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第207頁起「財務資料－股息」一段。

風險因素

投資[編纂]涉及風險。我們認為以下為部分主要風險。閣下應細閱第25頁起「風險因素」全節。

- 我們依賴供應商B的軟硬件來提供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及開發解決方案服務，而倘其授權分銷商的軟硬件供應短缺或延誤，又或倘與供應商B及／或其授權分銷商的業務關係惡化，均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集中於少數主要供應商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營運。倘我們失去主要供應商或其供應中斷，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本集團承受客戶信貸風險
- 我們的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及開發解決方案項目可能出現超支或延誤，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無法控制供應商所提供硬件及／或軟件的質量。倘供應商提供的產品存在缺陷或無法達致標準，我們的業務及聲譽可能受到不利影響